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為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GREENS
GREENS HOLDINGS LTD
格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0131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初步公告

業績摘要

二零一三年收益約為人民幣374,600,000元，較去年減少1.3%，此乃由於二零一三年貿易環境充滿挑戰所致。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03,100,000元，較去年顯著減少。

二零一三年每股基本虧損達人民幣0.16元，較去年減少約59.0%。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GREENS HOLDINGS LTD 格菱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74,628	379,470
銷售成本		<u>(339,190)</u>	<u>(432,460)</u>
毛利／(虧損)		35,438	(52,99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466	17,8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864)	(44,030)
行政開支		(132,540)	(145,866)
其他開支		(58,935)	(240,056)
融資成本		<u>(35,817)</u>	<u>(35,228)</u>
除稅前虧損	6	(206,252)	(500,360)
所得稅抵免		<u>3,164</u>	<u>11,270</u>
年內虧損		<u>(203,088)</u>	<u>(489,090)</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3,072)	(487,536)
非控股權益		<u>(16)</u>	<u>(1,554)</u>
		<u>(203,088)</u>	<u>(489,090)</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			
一年內虧損		<u>(人民幣0.16元)</u>	<u>(人民幣0.39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203,088)</u>	<u>(489,090)</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010)</u>	<u>1,55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07,098)</u>	<u>(487,540)</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07,082)</u>	<u>(485,986)</u>
非控股權益	<u>(16)</u>	<u>(1,554)</u>
	<u>(207,098)</u>	<u>(487,54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2,423	309,24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4,812	86,688
其他無形資產	8	46,761	40,006
遞延稅項資產		2,839	3,355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416,835	439,290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46,652	49,608
建造合約	9	59,900	111,38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67,215	232,2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393	95,546
已抵押存款		159,963	121,9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580	23,905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522,703	634,598
		<hr/>	<hr/>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78,541	271,2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283	69,04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38,939	429,213
應付董事款項		36,947	—
應付稅項		12,629	12,606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865,339	782,147
		<hr/>	<hr/>
流動負債淨值		(342,636)	(147,549)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199	291,741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4,199</u>	<u>291,74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247	11,530
遞延收入	<u>28,390</u>	<u>33,55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4,637</u>	<u>45,081</u>
資產淨值	<u><u>39,562</u></u>	<u><u>246,660</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85,004	85,004
儲備	<u>(45,442)</u>	<u>161,640</u>
	<u>39,562</u>	<u>246,644</u>
非控股權益	<u>—</u>	<u>16</u>
權益總額	<u><u>39,562</u></u>	<u><u>246,660</u></u>

財務報表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版)第22章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Appleby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供應熱交換產品及解決方案，包括省煤器、餘熱回收產品、船用設備及鍋爐筒體以及相關服務及維修及餘熱發電。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Frank Ellis、謝志慶及陳天翼。

2. 營運資金狀況及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03,088,000元(二零一二年：淨虧損人民幣489,09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42,63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47,549,000元)及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未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538,939,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9,213,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取得一筆新銀行授信人民幣110,0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其中人民幣2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底提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本集團將一筆銀行授信人民幣70,000,000元續期一年，其中人民幣68,5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底提取。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本集團取得另一筆銀行授信人民幣2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到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將另一筆銀行授信人民幣30,000,000元續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到期，其中人民幣3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底提取。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亦將另一筆銀行授信人民幣30,000,000元續期，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到期，其中人民幣30,000,000元已於二零一三年底提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彼等可在授信總額上限人民幣260,000,000元內借入或續借銀行貸款，用以至少償還二零一四年到期債務。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本集團成功將一筆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40,000,000元(該貸款並非屬於上述銀行授信內)再續期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亦已成功將應付董事總額約人民幣37,000,000元之到期日延後至二零一五年。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獲得短期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將資本支出減至最低，理順開支並提高經營業績。董事認為，有關措施已改善並將繼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債務到期狀況。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從銀行獲得持續支持，並從未來業務產生足夠現金流，以支付其運營成本及履行其融資承擔。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履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假設業務表現符合董事的預期，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賬目屬適宜。賬目並不包括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時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重新分類的任何可能必要調整。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有關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至其可收回金額，並為日後可能出現之負債作出撥備及重新分類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有關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財務報表內。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頒佈之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下文進一步闡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公平值之精確定義、公平值計量之單一來源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但為其¹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即將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之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當中之指引，計量公平值之政策已被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更改在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項目之分組。可在未來某一時間重新分類(或再循環)至損益之項目(例如，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益)，與永不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土地及樓宇重估)會分開呈列。採用該等修訂本僅影響呈列，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已重列以反映該等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多個業務單位，而所擁有的七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省煤器 — 安裝於發電廠鍋爐系統的主要熱交換設備；
- (b) 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 — 提取從各種工業應用排放出來的廢氣體中所含的熱能，並於另一進一步應用程序中使用回收了的熱能的系統、空氣預熱器、過熱器及其他部件，如發電站鋼結構及翅片管；
- (c) 船用設備 — 一般分類為燃燒鍋爐及其他船用鍋爐的快裝船用鍋爐產品；
- (d) 餘熱發電 — 興建及營運餘熱發電設施；
- (e) 風力發電塔筒 — 持有包含發電機的艙室的管狀鋼架構；
- (f) 服務及維修 — 鍋爐轉換、升級、船用或陸用鍋爐的一般保養服務、提供安裝、測試及維修服務；及
- (g) 砂金開採 — 砂金開採及銷售經提煉砂金。

管理層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價作出決策，按本集團的不同經營分部進行監控。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予以評估，以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按與本集團一致的除稅前虧損計量，惟該項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其他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負債，乃由於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照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使用的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省煤器 人民幣千元	餘熱回收產品 及鍋爐筒體 人民幣千元	船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餘熱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塔筒 人民幣千元	服務及維修 人民幣千元	砂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119,899	142,009	47,262	10,968	2,054	24,789	27,647	374,628
分部間銷售	-	-	-	-	-	-	-	-
	<u>119,899</u>	<u>142,009</u>	<u>47,262</u>	<u>10,968</u>	<u>2,054</u>	<u>24,789</u>	<u>27,647</u>	<u>374,628</u>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
收益								<u>374,628</u>
分部業績	(29,425)	14,830	12,906	(743)	(7,102)	11,012	(38,328)	(36,850)
對賬：								
對銷分部間業績								-
利息收入								2,358
未分配收益								74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6,688)
融資成本								(35,817)
除稅前虧損								<u>(206,252)</u>
分部資產	21,631	143,526	16,624	406	113,367	3,111	19,303	317,968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21,570
總資產								<u>939,538</u>
分部負債	103,673	485	-	19,573	33,472	1,695	58,914	217,812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82,164
總負債								<u>899,976</u>
其他分部資料：								
已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49,741	2,834	198	-	3,993	-	-	56,766
已於損益表撥回之減值虧損	(62)	(3,156)	-	-	-	(50)	-	(3,268)
折舊及攤銷	11,247	13,441	1,080	16	6,580	1,917	7,987	42,268
資本開支*	<u>345</u>	<u>1,758</u>	<u>16</u>	<u>-</u>	<u>-</u>	<u>328</u>	<u>22,172</u>	<u>24,619</u>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省煤器 人民幣千元	餘熱回收產品 及鍋爐筒體 人民幣千元	船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餘熱發電 人民幣千元	風力發電塔筒 人民幣千元	服務及維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78,096	221,477	46,913	12,494	-	20,490	379,470
分部間銷售	-	-	-	-	-	-	-
	<u>78,096</u>	<u>221,477</u>	<u>46,913</u>	<u>12,494</u>	<u>-</u>	<u>20,490</u>	<u>379,470</u>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
收益							<u>379,470</u>
分部業績	(51,131)	(124,228)	(1,139)	(95,361)	(18,993)	3,004	(287,848)
對賬：							
對銷分部間業績							-
利息收入							2,488
未分配收益							2,35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82,122)
融資成本							(35,228)
除稅前虧損							<u>(500,360)</u>
分部資產	78,785	163,051	12,023	2,291	123,877	3,221	383,248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90,640
總資產							<u>1,073,888</u>
分部負債	109,584	188	-	17,522	39,926	1,886	169,106
對賬：							
對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58,122
總負債							<u>827,228</u>
其他分部資料：							
已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27,603	129,444	-	80,318	-	1,308	238,673
已於損益表撥回之減值虧損	-	-	-	-	-	(842)	(842)
折舊及攤銷	9,216	17,894	1,620	21,606	8,134	1,968	60,438
資本開支*	<u>4,843</u>	<u>14,726</u>	<u>1,067</u>	<u>-</u>	<u>-</u>	<u>918</u>	<u>21,554</u>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66,767	227,651
歐盟	48,452	65,307
美國	12,781	52,015
印度	3,284	24,638
其他國家	43,344	9,859
	<u>374,628</u>	<u>379,470</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提供。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83,622	402,368
英國	29,612	32,592
其他國家	762	975
	<u>413,996</u>	<u>435,935</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提供及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如下：

收益約人民幣56,39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6,201,000元)乃透過省煤器以及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分部銷售予客戶A產生，包括向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企業實體的銷售。

收益約人民幣3,22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6,593,000元)乃透過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分部銷售予客戶B產生，包括向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企業實體的銷售。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回扣及貿易折扣後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概約比例；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建造合約		311,224	346,486
銷售貨品		38,615	12,494
提供服務		24,789	20,490
		<u>374,628</u>	<u>379,470</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358	2,488
與投資相關的補貼收入	<i>i</i>	5,161	5,161
補貼收入		51	165
來自轉讓協議的收入	<i>ii</i>	–	8,000
匯兌差額之淨額		–	1,349
其他		896	647
		<u>8,466</u>	<u>17,810</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格林新能源有限公司進一步獲授一筆約人民幣31,136,600元的補貼，作為通過其附屬公司通遼格林風電設備有限公司（「通遼格林」）於內蒙古通遼投資風力發電塔筒的獎勵。董事認為，該補貼與於通遼格林的投資有關，故已遞延並於通遼格林獲批准的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
- 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為穩定拜城格林餘熱發電有限公司（「拜城格林」）電力銷售收益，本集團開始與獨立第三方磋商，以務求保證拜城格林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計五年期間內，每年收益達到人民幣60,0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拜城格林及獨立第三方透過上海愛建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愛建信託」）訂立若干信託協議。該等信託協議規定，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每六個月期間，如拜城格林的電力銷售收益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獨立第三方將會向拜城格林補償不超過人民幣4,000,000元的不足額。如收益於任何六個月期間超過人民幣30,000,000元，則拜城格林將會向獨立第三方支付收益超過人民幣30,000,000元的部分。雙方協定拜城格林與獨立第三方均有選擇權，於每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終止信託協議。

拜城格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中旬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中旬期間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中旬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中旬期間的收益均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之目標。因此拜城格林有權向第三方合共收取人民幣8,000,000元且對該第三方不承擔義務，其於二零一一年記錄了其他收入人民幣8,000,000元，由第三方通過愛建信託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及二零一一年七月全數支付。

拜城格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中旬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中旬期間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中旬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中旬期間的收益均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之目標。因此拜城格林有權向第三方合共收取人民幣8,000,000元且對該第三方不承擔義務，其於二零一二年記錄了其他收入人民幣8,000,000元，由第三方通過愛建信託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零一二年七月全數支付。

拜城格林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中旬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中旬期間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中旬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中旬期間的收益均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之目標。然而，獨立第三方並無付款予拜城格林，因此信託協議根據其協議條款自動終止，因此拜城格林於二零一三年並無錄得任何其他收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26,074	417,046
提供服務成本		13,116	15,414
折舊		29,316	31,13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	11,076	27,431
經營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土地及樓宇		8,963	8,110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876	1,877
核數師薪酬		1,550	2,531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			
工資及薪金		77,390	74,475
退休計劃供款		4,974	5,461
		<u>82,364</u>	<u>79,936</u>
外匯差額，淨額		720	(1,349)
應收款項減值		36,376	46,560
建造合約減值		14,091	85,4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962)	6,553
存貨減值		30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690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74,241
金融資產－應收一名授予人款項減值		—	25,006
公平值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衍生金融工具		—	—
銀行利息收入		<u>(2,358)</u>	<u>(2,488)</u>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45,000,000 股 (二零一二年：1,245,000,000 股) 計算 (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之供股)。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u>(203,072)</u>	<u>(487,536)</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股份		
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u>1,245,000</u>	<u>1,245,000</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8.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專有技術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服務 特許權安排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及iv)	砂金開採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822	14,083	-	25,101	-	-	40,006
添置	-	-	-	-	-	18,240	18,240
年內攤銷撥備	(102)	(916)	-	(2,458)	-	(7,600)	(11,076)
匯兌調整	-	-	-	(409)	-	-	(40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0</u>	<u>13,167</u>	<u>-</u>	<u>22,234</u>	<u>-</u>	<u>10,640</u>	<u>46,76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24	18,124	28,903	31,770	131,306	18,240	229,367
累計攤銷	(304)	(4,957)	(9,974)	(9,536)	(75,994)	(7,600)	(108,365)
減值	-	-	(18,929)	-	(55,312)	-	(74,241)
賬面淨值	<u>720</u>	<u>13,167</u>	<u>-</u>	<u>22,234</u>	<u>-</u>	<u>10,640</u>	<u>46,761</u>

本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專有技術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服務 特許權安排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及iv)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509	14,999	21,272	27,584	76,904	141,268
添置	411	-	-	-	-	411
年內攤銷撥備	(96)	(916)	(2,343)	(2,484)	(21,592)	(27,431)
年內減值	-	-	(18,929)	-	(55,312)	(74,241)
匯兌調整	(2)	-	-	1	-	(1)
	<u>822</u>	<u>14,083</u>	<u>-</u>	<u>25,101</u>	<u>-</u>	<u>40,006</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22</u>	<u>14,083</u>	<u>-</u>	<u>25,101</u>	<u>-</u>	<u>40,006</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24	18,124	28,903	32,315	131,306	211,672
累計攤銷	(202)	(4,041)	(9,974)	(7,214)	(75,994)	(97,425)
減值	-	-	(18,929)	-	(55,312)	(74,241)
	<u>822</u>	<u>14,083</u>	<u>-</u>	<u>25,101</u>	<u>-</u>	<u>40,006</u>
賬面淨值	<u>822</u>	<u>14,083</u>	<u>-</u>	<u>25,101</u>	<u>-</u>	<u>40,006</u>

附註：

- i. 客戶關係無形資產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重組後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歷史成本人民幣28,903,000元為本集團三間全資附屬公司(即 Greens Power Limited、格菱動力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及上海格林船務工程有限公司)客戶關係的公平值。初始金額為根據由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歸屬於該無形資產未來剩餘現金流之現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關係之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8,929,000元。鑑於本集團客戶群之重大變動，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業績持續未如理想，管理層認為應列示與該等客戶關係有關之可能減值虧損，並決定在本年度悉數撤銷有關賬面淨值。

- ii. 專有技術主要包括技術知識、製造技巧及其他無專利的專門技術。

iii. 拜城格林與新疆自治區新疆煤焦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據此，新疆煤焦向拜城格林轉讓其餘熱發電項目。

根據該合作協議，拜城格林須負責興建該項目的發電站的基建設施及設備。拜城格林將營運發電站，並於完成興建後連續六年（即直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將餘熱產生的電力出售予中國國家電網公司以供公眾使用。於營運期間終結時，拜城格林將不再於基建設施及設備中持有任何剩餘權益。因此，該合作協議項下的安排被視為服務特許權安排，而營運發電站的權利則被視為無形資產。無形資產將於發電站開始營運時於營運期間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由於二零一二年的發電量持續下跌，以及新疆煤焦酌情決定可能暫停相關焦化生產設施的運作，本集團向拜城格林就餘熱發電項目服務特許權安排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2,603,000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示為永久減值，並已作出相應全數撥備。

iv.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格菱動力與雲南省昆明馬龍化工有限公司（「馬龍化工」）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據此，馬龍化工向格菱動力授出餘熱發電項目。

根據該合作協議，格菱動力成立一間新附屬公司昆明格菱仕能源綜合利用有限公司（「昆明格菱」）負責興建該項目發電站的基建設施及設備。昆明格菱將營運發電站，並於發電站按計劃在營運後連續六年將餘熱產生的電力及蒸汽出售予馬龍化工。於營運期間終結時，該附屬公司將不再於基建設施及設備中持有任何剩餘權益。本集團同意於營運期間結束時向馬龍化工轉讓其於該項目之全部權益。因此，該合作協議項下的安排被視為服務特許權安排，而營運發電站的權利則分別被視為人民幣25,006,000元之金融資產及人民幣3,306,000元之無形資產。無形資產將於發電站開始營運時於營運期間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發電站已完成興建並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開始營運。約人民幣28,312,000元之興建收益及約人民幣5,312,000元之興建溢利已於二零一一年確認。

由馬龍化工接納該發電站起，馬龍化工並無向發電站提供任何餘熱，並拒絕向本集團支付自接納日期至二零一二年底期間每月最低保證金額。本集團已與馬龍化工積極談判，要求其履行合作協議項下之責任。本集團已向馬龍化工發出法律意見，並考慮可能提出仲裁。鑑於馬龍化工是否將會於不久將來履行協議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為審慎起見，本集團對格菱動力就餘熱發電項目服務特許權安排中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709,000元）及上述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無形資產有關並確認為金融資產之人民幣25,006,000元作出全數減值撥備。

9. 建造合約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約客戶賬款總額	156,446	196,852
減值	(96,546)	(85,471)
	<u>59,900</u>	<u>111,381</u>
產生之合約成本加截至本公佈日期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10,100	298,061
減：進度款項	(150,200)	(186,680)
	<u>59,900</u>	<u>111,381</u>

建造合約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5,471	—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4,091	85,471
已撤銷的減值虧損	(3,016)	—
	<u>96,546</u>	<u>85,471</u>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1,297	12,141
貿易應收款項	219,492	258,493
減值	(63,574)	(38,397)
	<u>167,215</u>	<u>232,237</u>

本集團給予其一般貿易客戶介乎30至90天的信貸期，惟若干信貸記錄及關係良好的客戶可給予更長的信貸期。此外，本集團亦容許其貿易客戶保留總合約價格約5%至10%的款項（質保金），直至貿易客戶的產品被安裝及使用之日起計一年至三年期間屆滿為止。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扣除應收質保金及撥備)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5,460	31,085
3至6個月	6,667	14,803
6個月至1年	13,341	45,020
1至2年	30,656	27,946
2至3年	1,033	14,200
	<u>87,157</u>	<u>133,054</u>

應收質保金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631	4,134
3至6個月	11,015	8,797
6個月至1年	6,045	8,804
1至2年	21,158	58,022
2至3年	20,527	6,304
3年以上	6,385	981
	<u>68,761</u>	<u>87,042</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8,397	4,76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38,682	47,402
核銷不可收回款項	(11,199)	(12,923)
已撥回的減值虧損	(2,306)	(842)
	<u>63,574</u>	<u>38,397</u>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備約人民幣63,574,000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38,397,000元)，而撥備前之賬面值為人民幣69,90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4,701,000元)。

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乃涉及面臨財務困難或利息及本金付款均已違約的客戶，而僅有部分應收款項預期可收回。

並無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並未逾期或減值	<u>149,583</u>	<u>213,792</u>

並未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大量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之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若干於本集團過往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按照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6,235	114,127
3至6個月	48,765	44,258
6個月至1年	32,006	41,495
1至2年	30,057	69,134
2年以上	<u>11,478</u>	<u>2,270</u>
	<u>178,541</u>	<u>271,284</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按180天結算。

將包含在本公司即將發出的二零一三年年報內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要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我們在沒有保留意見下，謹請股東垂注，財務報表附註2指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產生淨虧損人民幣203,088,000元，貴集團於該日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342,636,000元。此狀況顯示存在可能令貴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嚴重成疑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業務回顧及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可概括如下：

整體營運

對本集團而言，二零一三年繼續為重大挑戰的一年。傳統市場的市場需求仍然疲弱，不少主要項目需擱置或無限期暫停。即使並非在其熟悉的業務領域，業內人士均渴望贏得投標。激烈競爭已為毛利率施加顯著壓力，亦需要更多經營現金流以促進就有關急單能以更短時間生產及交貨。因此，造成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生產設施要在低於盈虧平衡點的營運規模下運作。

歐洲市場仍然低迷，從而繼續拖累本集團作為行業內領先歐洲品牌之一在發源地的業務。另一方面，本集團已從美國市場接獲大量查詢，頁岩氣電力行業的蓬勃發展為本集團的餘熱鍋爐及同類電力設備產品（為燃氣電廠的主要設備）帶來大量機遇。

國際業務平台

本集團的全面整合國際業務平台已成功擴闊本集團的客戶基礎。第一，於新加坡新成立的銷售團隊已成功進入石油勘探業浮式生產儲油平台(FPSO)的設備供應及工程服務市場。打入FPSO市場及成為合格供應商為本公司的持續目標。第二，在英格蘭南部新成立的燃燒器設備團隊已於燃燒器相關設備市場打下堅實的基礎。格菱現為工業燃燒器設備行業的合格供應商。第三，本集團位於明尼蘇達州的美國附屬公司現已成為在該國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熱交換解決方案的合格供應商，包括餘熱鍋爐及省煤器。第四，本集團的國際銷售團隊已成功開闢南亞(包括孟加拉)市場，並已獲得該地區發電站項目的若干張訂單。第五，本集團已成功擊敗若干國際競爭者，與一家在中東地區國有企業簽訂總金額達人民幣300,000,000以上的工程設計，採購及施工合約。該合約為一家煉油廠設計，制造採購及安裝一系列設備。最後，印度附屬公司已繼續於印度扮演積極的角色，以就鍋爐及其他熱交換產品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予主要承包商及基礎設施發展商。此外，為符合國際市場對質量的更高要求，本集團已從韓國聘任一支鍋爐生產專家團隊，為本集團核心生產基地提供全方位生產管理服務。

省煤器

由於本集團的歷史及傳統產品省煤器，為提高燃煤發電站及工業發電廠的效率並減少排放的產品，本集團的H型擴展受熱面解決方案以其耐用性及效能為眾所週知。年內省煤器的市場競爭非常激烈。尤其於中國，省煤器客戶主要為燃煤發電廠建設項目的主要承包商，市場上項目招標的數量及規模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價格競爭幾乎成為市場的主導因素，但以優質的產品及服務為代價。小規模省煤器生產者已變得更激進，這擾亂了中國市場的健康秩序。

本集團年內省煤器銷售額較去年增加53.5%至約人民幣119,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8,100,000元)。中國燃煤發電廠升級，已令省煤器的市場需求強力反彈，然而，隨著部分客戶採用不如本集團歐洲設計產品技術先進的低成本產品而使格菱喪失部分市場份額。於本年度，由於政府減排立法促進升級至低溫設備，格菱的新系列省煤器因能夠於低溫環境下工作而建立起穩固的市場基礎。

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

餘熱回收產品包括一系列應用裝置，如餘熱鍋爐（用於燃氣及燃油發電廠的系統）、廢熱鍋爐及主要用於清潔能源及垃圾發電業項目的其他餘熱回收領域。其他廢熱鍋爐亦用於水泥廠、煉焦廠及煉油廠等工業應用，以回收日常營運中產生的餘熱及減少排放。於本年度，大部分該等產品供應予中國、印度、孟加拉及歐洲的客戶。餘熱回收產品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二年錄得銷售額減少35.9%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42,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1,500,000元，乃由於市場需求疲弱所致。為於全球市場低迷的情況下擴大本集團的餘熱鍋爐及鍋爐相關產品的市場，本集團已成功取得美國、中東及其他亞洲國家等新市場的新訂單及應用本集團產品作新用途的新訂單。

船用設備

船用設備一般為用於航運的廢熱鍋爐、省煤器、組合式鍋爐及燃燒鍋爐。本集團在中國及新加坡的多數船用設備客戶為位於內地的船塢。為多元化發展該分部至海洋石油勘探業務，本集團已透過新加坡新成立銷售團隊成功獲得安裝於FPSO之船用鍋爐訂單。於年內，船用設備銷售額增加0.9%至約人民幣47,3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6,900,000元）。

餘熱發電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拜城格林被迫停止發電。新疆煤焦的餘熱供應及生產已停止，因為其煉焦廠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終止營運。原項目架構乃基於興建－營運－轉讓（「BOT」）模式，且合約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據此拜城格菱有權從銷售所產電力予中國國家電網公司而獲得收益。

由於過往幾年的年報中所披露的不利因素，拜城格林的電力銷售受政府於當地實行的整合煤礦資源及煤礦運作量的行政政策影響。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該項目全數計提減值撥備。

本集團在中國雲南省昆明市的第二個餘熱發電項目(「雲南項目」)與昆明格菱及馬龍化工之合作協議有關。雲南項目包括化工廠餘熱發電系統的技術升級，對價為六年的電力及蒸汽銷售產生的收益。雲南項目的餘熱發電設備已於二零一一年年底運營。雲南項目的經營權已於該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按金融資產及無形資產入賬。化工廠應向本集團支付的部分擔保收益已於年內按金融資產入賬。除上述擔保收益外，雲南項目與本集團現有的拜城項目按相同基準入賬。雲南項目於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化工廠無法提供任何餘熱予本集團於化工廠場地安裝的發電設備，同時拒絕向本集團支付合約規定的相關每月最低付款。本集團已盡力採取適當行動，保護其於該爭議下之權利。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該項目全數計提減值撥備。

風力發電塔筒

受限於中國中央政府對風電的緊縮政策，本集團已遭受對其產品需求顯著減少。風電場及風電及相關投資開發商為新風電項目融資更為困難。因此，對由通遼格林生產的風力發電塔筒的需求顯著下跌。此外，市場上大部分供應項目對賣方而言屬負現金流。鑑於風力發電塔筒市場的不利變化，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完成150多套風力發電塔筒後，本集團對接受新訂單採取較為保守的姿態。因此，位於內蒙古通遼市由通遼格林營運的廠房實際上在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內已暫停營運相當長時間。另一方面，本集團已在通遼市廠房開始實施產能多樣化，以納入壓力容器的生產。該工廠已獲得特種設備(壓力容器)製造許可證，使通遼市工廠在二零一二年年底成為內蒙古新能源發展項目(包括煤氣化項目)的合格供應商。於二零一三年錄得於先前年度完成項目的追加開票營業額人民幣2,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服務及維修

服務及維修包括鍋爐轉換、升級、船用或陸上鍋爐的一般保養服務、安裝、測試及維修。本集團的服務及維修業務極大獲益於其於熱交換工程的經驗及專業技能。服務及維修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8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21.0%(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500,000元)。

砂金開採

繼二零一二年年中連續兩次成功競標後，本集團在新疆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克州格菱礦業有限公司（「克州格菱」）已收購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克孜勒蘇柯爾克孜自治州阿克陶縣沙金礦的五個採礦權。五個採礦權的經營期限為從當地政府取得所有必要的環境批准後計兩年。克州格菱其後投資礦場基礎設施，並聘請當地一隊礦工。在採礦設施建設期延長後，於二零一三年已開始營運。然而，由於包括中國黃金價格下跌、營運效率低及供水不穩定在內的多種不利原因，克州格菱於其營運首個年度錄得業績不理想，並於本年度蒙受虧損。

財務回顧

A. 營業額及毛利率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減少至約人民幣374,600,000元，即減少約1.3%（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9,500,000元）。

同時，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5,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虧損約人民幣53,000,000元）。儘管與二零一二年相比毛利率有明顯改善，二零一三年的水平仍不理想。此乃主要由於業務量顯著下降而間接成本如工廠開支及工程成本增加了各項目之整體成本分攤，多項延期未完成項目的額外成本自上年結轉（設計成本、材料成本及勞動成本增加），本集團透過承接較低利潤的項目以作為打進新市場策略及與新客戶建立關係，競價壓力顯著增加及許多項目需進行再加工導致負利潤而致。此外，有欠理想的新疆砂金開採項目已為整體利潤帶來負面影響。

以下為本集團經營分部的銷售及毛利率(按自餘熱發電分部收取的各類補償金作出調整)明細：

按營運分部分類的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省煤器	119,899	32.0	78,096	20.6
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	142,009	37.9	221,477	58.4
風力發電塔筒	2,054	0.6	—	—
船用設備	47,262	12.6	46,913	12.3
服務及維修	24,789	6.6	20,490	5.4
餘熱發電	10,968	2.9	12,494	3.3
砂金開採	27,647	7.4	—	—
總收益	374,628	100	379,470	100

按營運分部分類的毛利率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省煤器	11.6%	(5.1%)
餘熱回收產品及鍋爐筒體	13.0%	(15.8%)
風力發電塔筒 [#]	100.0%	—
船用設備	26.0%	5.9%
服務及維修	47.1%	24.8%
餘熱發電*	28.7%	(110.7%)
砂金開採活動	(94.2%)	—
總毛利率	9.5%	(11.9%)

[#] 即於先前年度完成的風力發電塔筒的追加開票額

* 本集團餘熱發電項目的投資成本於二零一二年內已悉數減值

年內按本集團客戶所在的地域位置分類的收益明細表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B. 營運間接成本

本年度的營運間接成本(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較去年有所減少。該等成本主要支持中國業務的日常營運(主要為員工成本、運輸及差旅開支)、集團費用(員工成本及各產品分部新項目的競標成本)及新業務安排。由於二零一三年採取有效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營運間接成本現已得到控制,本集團多個業務單位採取多項嚴格控制措施,包括削減新招募員工、削減福利、改變組織架構以減少行政職位,及在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實施裁員計劃以精簡勞動力。

C.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8,5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800,000元)。該金額主要包括通遼格林以往從當地政府收取並按許可期間攤銷的補貼收入人民幣5,200,000元以及本年度銀行利息收入。

D. 其他開支

於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顯著減少至合共約人民幣58,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0,100,000元),主要包括以下非經常性項目:

- i) 有關多項延期未完成的項目,其中包括一個中國客戶有關省煤器產品的項目的建造合約減值金額約人民幣14,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500,000元)。有關項目暫停之原因主要為各客戶之財務問題及受外部市場因素影響,導致項目整體暫停。
- ii)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金額約人民幣36,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46,600,000元)。有關減值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iii) 有關內蒙古風力發電塔筒廠的非流動資產減值金額約人民幣3,7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

於本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03,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7,5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非經常性減值虧損。

F.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目前，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其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提供資金。年內本集團已對其資本支出建立廣泛的控制(CAPEX)，以為其日常營運保留現金資源。本集團的現金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從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部件、支付製造費用以及工資及薪酬開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約人民幣32,600,000元(不包括抵押結餘)，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人民幣23,900,000元(不包括抵押結餘)。年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乃由於銀行借款增加及經營活動現金虧損綜合作用所致。

G. 資本開支

本集團本年度之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24,6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600,000元)。年內的資本開支主要來自購置新疆採礦項目的採礦權、裝置及設備及向位於靖江市的核心生產基地添置設備。

H. 主要財務比例

下表載列本集團本年度末的主要財務比例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例	0.60	0.81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例	875.6%	114.9%
資產負債比例	1,362.3%	174.0%

流動比例 = 年終流動資產結餘／年終流動負債結餘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例 = (年終銀行借貸總結欠一年終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結餘)／年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結餘

資產負債比例 = 年終借貸總額／本公司擁有人於年終應佔權益結餘

I.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437,000,000元(經扣除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底，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所述的方式使用部分該等所得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公司宣佈，計劃重新分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該等所得款項的結餘約人民幣349,000,000元至其他擬定用途。其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公司進一步宣佈計劃重新分配及修改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該等所得款項餘額人民幣194,000,000元之用途至其他擬定用途。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000,000元仍未動用，本集團擬根據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中所載擬定用途運用有關餘額。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整體投資環境，如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任何擬定用途不存在或利潤較少，管理層可經考慮所有現時狀況後，在符合相關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下，為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而重新分配資金至本集團其他部分及／或新項目。倘出現該情況，本集團將於適當時作出所有必要披露，並遵守適用上市規則下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

J.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務(包括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所組成。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並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K.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L.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60,00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1,900,000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借款、銀行滙票以及信用證。

M.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存置及記錄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分別約0.1%、49.2%、35.6%及15.1%之港元、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約0.1%、29.7%、62.4%及7.8%分別為港元、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二零一二年之銷售、購貨及銀行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進行，故預計本集團大部分未來發展及進行之交易將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歐元進行。為減低其所面對之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就(其中包括其他貨幣)人民幣、美元及歐元不時訂立遠期交易合約。

N.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借款為浮息借款，年利率介乎2%至9%。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貸款之利息率則參照中國人民銀行所規定之基準利率而定，並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O. 持有的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概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P. 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年內概無作出任何主要收購或出售事項。

Q.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816名員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7名)。於年內，本集團之員工(不含董事)成本為約人民幣82,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9,900,000元)。員工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及福利開支，而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障計劃、退休金計劃、公共房屋儲備、失業保障計劃及生育保障計劃。本集團僱員根據其僱用合約之條款及條文聘用，而本集團一般每年對其僱員之酬金組合及績效進行檢討，其結果將用於年度薪酬檢討，以考慮是否授出年度花紅及擢升評估。本集團亦研究其薪酬組合，並與其同業及競爭對手作比較，並於有需要時作調整以維持其於人力資源市場之競爭力。

R.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不同司法權區之適用法例及規例，為其不同地方之僱員提供不同退休金計劃及退休計劃。

就其於中國之僱員而言，中國政府對所有中國商業企業實施強制規定，要求該等企業參與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概無根據計劃之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扣除未來供款。

本集團於英國之僱員受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而其於香港及新加坡之僱員已加入當地公積金計劃。

年內，本集團就上述退休福利計劃向僱員(不含董事)之供款為約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5,500,000元)。

S. 未交貨訂單

本集團一般按完成進度基準確認收益。本集團未交貨訂單指於某一特定日期尚未確認為收益的該部分合約價值。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已訂立的供應合約，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交貨訂單總值約為人民幣505,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1,000,000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未交貨訂單按業務分類的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將予赴運		將予赴運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省煤器	55	—	77	—
餘熱回收系統及鍋爐筒體	189	201	72	—
船用設備	36	3	55	5
風力發電塔筒	—	—	—	—
服務及維修	21	—	22	—
	<u>301</u>	<u>204</u>	<u>226</u>	<u>5</u>
總計	<u>301</u>	<u>204</u>	<u>226</u>	<u>5</u>

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本集團已與中東的國有企業就一家煉油廠的一系列設備的設計、生產、採購及安裝訂立新的三年工程、採購及施工合約，金額約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當本集團獲得必要銀行融資以滿足現金需求時，該合約生效。由於其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尚未生效，有關合約並無列入上文所示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未交貨訂單數據內。

T.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前景、未來計劃及策略

近年來，大部分工業產值已遷至亞洲及中亞，並伴隨著人口的不斷增長。於該等地區的國家(包括中國及印度)正遭受嚴重的空氣污染，霧霾已達一定程度，給該等政府帶來壓力，令其紛紛採取措施最大程度保障公眾健康。該等壓力於二零一三年加劇。

在中國的最近發展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一日印發的《國務院關於加快發展節能環保產業的意見國發[2013]30號》(「**國務院意見**」)。為應對日益嚴重的污染問題，國務院宣佈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前，將節能環保產業發展成為國民經濟新的支柱產業，預計中國環保產業產值年均增速將達到15%，總產值將達人民幣4.5萬億元。繼印發國務院意見後，國務院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印發《大氣污染防治行動計畫》(「**行動計畫**」)，並出臺十項措施，以實現該等目標。最近，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會議期間，李克強總理於其首份報告中提到，國家必須向污染「宣戰」。

中國和美國等主要經濟體投資於極待支持的市場，增加發電產能和清潔能源種類，同時將國內市場放在次要地位。因此，公司若具有往績記錄、聲譽及海外市場貿易能力，則因此擁有優勢，且更多出口海外的中國公司正致力打造國際品牌及背景，使彼等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產品及服務。

在全球為實現各國政府的減排承諾目標，提高熱效率及減排日益受到重視。未履行承諾的國家已受到重罰。在本集團大部分既有市場，隨着清潔能源項目不斷就緒，對減少依賴化石燃料的熱情高漲。當中部分項目涉及改建現有發電廠，部分是已計劃一段時間的大型廢物發電及生物質能發電廠。由於需要政府補貼以鼓勵投資，依賴政府權力支持的核能發電、風力發電及太陽能發電項目仍需要更長時間才能落實。

因此，具備技術及往績記錄方能創造新機遇，而格菱經多年發展業已擁有顯赫聲譽。就已獲准進行之項目，並要求技能和技術成熟，從而在應用中發揮設計及制造方面的競爭優勢，則本集團會持續關注之。

技術升級及經濟壓力，現時極大促進了從不具備開採條件之地提取燃料及亦於商業可行情況下焚燒生活垃圾及低硫低熱值燃料。尤其是，頁岩氣的勘探預期將降低能源成本，改變着行業面貌，而更少依賴中東地區。機會已展現在傳統發電設備供應業務面前，而本集團於近年來早已就此建立聲譽。日益增加的生活垃圾及有限的土地填埋場地，使許多發達國家當地政府機構投資於廢轉能項目。燃煤電廠正轉向生物質燃料，而格菱可提供有關技術及經驗。同樣，在各大洲成功進行深海勘探亦為本集團供應的設備和服務帶來其他機會。所有這些政策變化急需投資，且為發電、節能及環保領域的公司創造機會。

我們已於重點關注獲取主要燃料受限制的更偏遠地區，尤其是發展中國家（如孟加拉）及部分中東地區安裝如柴油機發電項目等作為較短期解決方案。此等項目通常涉及本集團部分廢氣省煤器及鍋爐，本集團於過去幾年為若干項目供應此等設備已成功建立往績。項目價值通常為本集團標準省煤器合約的五至十倍，並於少於12個月內交付。低烈度競爭意味著可獲得更佳利潤。

中國及中亞

中國及中亞（包括印度）的基本國家目標仍未改變。根據國務院意見，環保產業將獲得中國政府撥款，以加快技術創新步伐。有關撥款將涵蓋以解決空氣、水、土壤污染為中心的一系列技術，包括節能產品、廢物處理、電動汽車及污染監測等。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包括其國際聲譽及其在中國市場的既有市場份額，透過於若干燃煤發電廠添置低溫省煤器來提高效率，本集團已於中國市場取得成功。本集團具備更多潛力加入國務院意見中訂明的「引進來」目標計劃，包括積極參與國有企業、公共事業單位及石油化工企業所採取項目，開發及升級現有蒸汽發電及製煉廠以及供應餘熱鍋爐及供應廢料發電廠，其中均與節能解決方案、高效燃燒器、優化熱交換性能、減排及廢物處理有關。

於二零一四年年初，北京及上海等中國主要城市宣佈彼等各自落實行動計劃之計劃。行動計劃之十項措施已公之於眾，包括整改小型燃煤鍋爐及升級燃煤煉鋼廠、水泥廠及發電廠的設備。

同時，由於印度、孟加拉及巴基斯坦及部分非洲國家等市場均要積極滿足電力需求及發展基礎設施，其市場因而暢旺。今年為印度國會的選舉年，印度政府的可能更替預期令許多中斷項目獲批准進行，且可獲分配投資資金。印度再次展現前景，孟加拉及中東地區已呈現巨大潛力，而本集團已向在此等市場為那些富活力的主要承建商客戶供應設備及與其發展關係。儘管大部分鍋爐公司於印度的項目均出現延誤，但據當地傳媒報導披露，印度的第十二個五年規劃已定下目標，從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實現約1000億瓦的熱能發電裝機容量。優先解決方案為燃氣熱電聯產廠項目，亦有利於環境且印度已投資於國家電網綫路及若干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構成減少依賴煤的長期計劃的一部分。然而，天然氣及電力的最終交付價格為鼓勵或阻止獨立電力開發商的主要因素，進而影響進度且該投資現時停滯，直至政府採取激勵或補貼等措施。大量私營開發商擱置計劃暫停項目施工，而倘若印度新政府把改善環境作為解決方案的一部分來解決問題，則該等項目可朝竣工快速推進。與此同時，該國繼續試圖透過營運其燃煤發電廠來滿足需求，主導了印度環境問題，且許多燃煤發電廠需要升級及轉型以符合法律規定。印度及孟加拉等發展中國家的新項目風險較高，因為決策優柔寡斷及依賴政府撥款或海外投資，且供應商根據最近幾年的經驗而更為謹慎，要求有保障的條款及已擔保的信用證，從而決定哪些項目被選中及有可能進行。

基於上述情況，中國及印度等主要市場於過去幾年低迷對全球發電行業造成影響，但是，由於不斷增長的環境壓力，中國市場已正加速，而印度預期將緊隨其後，但兩個市場其後均於中短期內加速。本集團已獲得多個燃氣以及燃煤發電廠翻新的訂單。本集團現時期待於本年度餘下時間來自中國主要客戶的訂單規模及數量能有所增加。中國頁岩氣供應亦將產生重大影響。

於過去的三年，本集團已在中國確立穩固地位，有能力設計及製造以廢料發電及生物質燃料等可再生能源作燃料的發電設施。本集團的策略業務夥伴為全球最大的生物質發電廠分包商，已發出多個新訂單。雙方預期會在未來確立更廣泛合作。在南亞國家，廢物發電及生物質發電的環保意義已受到越來越廣泛的關注。作為一個國際品牌，本集團將積極專注於該等新的潛在市場。

管理層已決定擴大內蒙古工廠的產能以納入壓力容器及鍋爐部件等生產。本集團已自中國政府取得必要的技術牌照及認證。本公司預期可取得於該地區開發的其他類型清潔能源項目的訂單。作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方針的一部分，管理層一直審慎尋找其他投資機遇，以復興本集團於內蒙古的投資。

其他國際市場

雖然本集團的美國及歐洲市場於二零一三年並未完全復甦，但已呈現好轉跡象，且上升動力涉及多個分部，包括但不限於南亞及中東較活躍的熱交換產品市場以及美國市場堅實的基建升級計劃。

在新加坡的國際團隊辦事處目前已全面投入營運，並已成功取得若干主要FPSO項目，現時於南亞FPSO市場爭取更多訂單，以及協助向正專注於較大海洋和離岸項目的中國船廠推廣本集團的經驗。

透過本集團於日本的代理的直接推廣，憑藉過往的經驗及引薦，若干重點項目正在推行。儘管日本國內市場仍然較為淡靜，本集團所支援的日本客戶於海外市場非常活躍，故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將取得新訂單。

自美國客戶訂單於二零一三年放緩後，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仍具充分信心能在短期內獲得大量業務。於美國的附屬公司發揮積極作用，受到客戶歡迎。為了繼續在市場取得成功及正面反饋，本集團將進一步支持美國客戶並優先加強銷售及技術能力。重點放在支持有信心在天然氣價格大跌情況下在二零一四年獲得大型熱電聯產廠訂單的美國客戶。此外，頁岩氣生產及以頁岩氣為燃料的發電廠的興起，預期將為電力行業創造更多機會。為更好地把握美國市場的這些新潛力，本集團已加強中國靖江核心生產工廠的管理能力，以滿足終端用戶要求，準時交付優質產品，從而在韓國等其他既有但低競爭的地區與競爭對手抗衡。

管理層仍在詳細考慮巴西市場的原開發計劃，並將由美國附屬公司負責，作為其未來策略的一部分。

歐洲市場方面，在該地區由於經濟狀況引致的投資減緩，當前市場要求不斷改變，本集團在英國韋克菲爾德(Wakefield)的附屬公司已就其業務計劃及市場策略重新定位以提升其效率及盈利能力。我們在英國、新加坡及中東部分地區的大型啟匙項目的銷售工作上投入大量精力。儘管經過多輪努力後，我們在部分項目上失望而歸，並未能成為首選供應商，但否極泰來，我們成功獲得一個逾人民幣300,000,000元涉及為中東一間大型煉油廠安裝傳統石油及天然氣鍋爐的項目。目前，本集團已自該中東客戶獲得滿意的信用證，該項目現已敲定。該項目證明市場對格菱所擁有技術的需求，並將為本集團打開目標市場。憑藉在英國的經驗及在中國的能力，我們正聚焦於多個活躍的市場，致力爭取若干大型項目。在新加坡和印度以及英國國內，市場仍聚焦於廢物發電及改造工程，目標是為正轉向生物質燃料的英國發電站提供支持。所有潛在訂單正根據可靠合同條款進行磋商，以將商業風險降至最低。

如前段所述，本集團已成立一間燃燒器公司，以配合眾多已供應產品的發展及提高技術能力。其主要目標市場是國際石油化工市場及中國，核心技術集中於已擁有必要技能及核心競爭力的英格蘭南部(鄰近倫敦)。新成立的公司已取得良好開始，其已根據本集團於工業及海洋市場的經驗開發一系列的燃燒器產品。因此，這將形成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縱向擴展，並預期格菱燃燒器將對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產生協同作用，以及為本集團其他核心業務提供支援。

這是最壞的時候，也是最好的時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訂單水平已達未來兩年獲得訂單約人民幣500,000,000元的水平。未交付訂單反映，本集團在當前艱難的市場氛圍中仍能維持其業務潛力。管理層已制定必要策略以應對各種挑戰，包括多元化擴展目標市場至其他國家以及加強於上游開發新產品及新市場。

管理層將繼續於二零一四年對本集團實施更嚴格的成本效率控制，並不時對生產過程、可能購置有助提高效率的設備及更先進的工程專有技術進行檢討。

在現時的動盪市況下，管理層對企業策略將抱持審慎而保守的態度，同時密切關注整體投資環境的變化，並將繼續考慮不時出現的投資機會。倘若原資本開支計劃的任何其他部分無法落實或盈利減少，管理層在考慮當時市況以及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後，在符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可能將有關資金重新分配至資本開支計劃的其他部分及／或新項目及／或將有關資金以短期存款方式存放。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遵照上市規則的相關披露規定，在適當時作出必要披露。

鑒於多年來於國際資本市場的實質地位，管理層將考慮於二零一四年採取更積極的姿態。不僅是為了改善其現有財務狀況，本集團將考慮任何機會，擴闊其股東基礎及擴大本公司的股權融資規模。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考慮資本市場其他形式的可用財務資源，以鞏固本集團的中長期融資結構。鑒於有跡象顯示格菱產品於國際市場出現大幅反彈，為滿足未來融資需求的增長作出準備乃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其他資料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訴訟及仲裁，惟本集團之貿易旗艦格菱動力設備(中國)有限公司現時就逾期應收賬款賠償違約賠償及其他索償對其若干前客戶及業務夥伴採取法律及仲裁行動除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判決或仲裁結果。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假座本集團核心生產基地靖江市斜橋鎮靖江經濟開發區新港園區江平路(東)2號行政大樓召開。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在向其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成立了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立書面職權範圍，並已被採納以審查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嚴繼鵬先生、Jack Michael Biddison先生和凌祥先生，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繼鵬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已改稱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大部份經修訂條款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背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該條文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相互獨立，不應由同一位個別人士履行)。

Frank Ellis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的職能及權力平衡不會受到影響，且是項安排將使本公司能够快速高效的制定及實施決策。

刊載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將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reensholdings.com) 刊載。

承董事會命

GREENS HOLDINGS LTD

格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Frank Ellis 先生

上海，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 (即 *Frank Ellis* 先生、謝志慶先生及陳天翼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朱科鳴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即 *Jack Michael Biddison* 先生、嚴繼鵬先生及凌祥先生) 組成。

* 僅供識別